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6 年 8 月 18 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公司向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液体氢氧化钠、盐酸，2016 年预计交易金额 200.00 万元。关联董事杨万华、李庆华回避表决。

2、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公司向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销售工业盐，2016 年预计交易金额 1000.00 万元。关联董事杨万华、李庆华回避表决。

3、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公司向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采购原煤，2016 年预计交易金额 405.00 万元。关联董事杨万华、李庆华回避表决。

4、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公司向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采购原煤，2016 年预计交易金额 620.00 万元。关联董事杨万华、李庆华回避表决。

5、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公司向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氨水，2016 年预计交易金额 35.00 万元。关联董事朱英杰、田恺回避表决。

6、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公司向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销售芒硝，2016 年预计交易金额 165.00 万元。关联董事朱

英杰、田恺回避表决。

截至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但尚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7334.23 万元，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上述 1-4 项涉及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 2016 年度拟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上述 5-6 项涉及公司与原实际控制人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 2016 年度拟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具体内容	预计 2016 年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液体氢氧化钠、盐酸	200.00	0	0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氨水	35.00	0	0
	小计		235.00	0	0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煤	405.00	0	0
	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采购原煤	620.00	0	0
	小计		1025.00	0	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工业盐	1000.00	0	0
	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芒硝	165.00	0	0
	小计		1165.00	0	0
合计			2425.00	0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是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接收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所置出的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卫西路润城小区 A4 地块 1 栋 1 单元 19 层 1902 室

法定代表人：邢爱民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12MA6K5MFX9R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加工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树脂、塑料制皮（不含一次性塑料袋）、氯产品（主要成分聚合氯化铝）、石灰、石灰石、氯化钙、聚氯乙烯、电石渣水泥、硅锰合金、净水剂的生产及销售、农副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二）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名称：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马塘工业园区（白革龙）

法定代表人：魏忠雄

注册资本：叁亿陆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电石、石灰、石灰石；烧碱及其后加工产品；液氯、盐酸、次氯酸钠、氯化钙、三氯化铁、氯乙烯单体、聚氯乙烯及其后加工产品；其他有机及精细氯产品；电石渣水泥的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持股 70%的控股子公司，2016 年 5 月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完成后，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三）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名称：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宣威市经济开发区双堡路

法定代表人：孔垂玺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煤炭零售经营；矿产品投资，矿产品经营，矿山物资经营。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四）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名称：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冲工业园区泛亚物流中心B区2楼1层108、109室

法定代表人：廖志文

注册资本：贰佰万元整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货运信息、货运配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五）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1417号

法定代表人：张文学

注册资本：壹拾壹亿贰仟玖佰零柒万捌仟壹佰陆拾陆元整

经营范围：化肥、化工原料、新材料、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建筑材料、矿物饲料、

新能源的研发及产品的生产、销售；民用爆炸物品、磷矿石系列产品的销售；化工原料、设备的进出口；北海市港区内从事磷酸矿物货物的装卸、仓储作业（凭许可证经营）；化工产品经营；化工工程设计；金属矿产品经营销售；金属材料、煤炭、焦炭、塑料编织袋、五金交电、仪表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六）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昆明西山区小海口

法定代表人：俞春明

注册资本：贰亿柒仟玖佰陆拾肆万元整

经营范围：三聚磷酸钠、黄磷、磺酸、表面活性剂（AES），二氧化碳，磷酸盐、强面精、水泥、塑料纸箱、编织袋、洗涤、沐浴液、洗发以及上述各类系列产品的自产自销、批发零售；开展与本企业相关的产品、技术、设备的进出口业务；餐馆、百货；医用药品限下属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普通机械设备、电气机械及器材的安装与维修，及其配件的生产加工；五金加工；工业筑炉保温工程服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物流运输、仓储服务。

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遵循市场公允的原则定价。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价格公允，对公司降低成本，开拓市场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

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6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具体见下表：

关联方名称	2016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万元）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627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0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371
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1861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144
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23

六、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关于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事前向我们提交了相关资料，我们进行了事前审查，我们认为此次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的核查，审阅了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相关材料、公司章程以及相关的公司管理制度，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除此以外其他董事均表决同意，独立董事已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将适时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增加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 3、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增加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保荐意见。
-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20日